

上海市广发律师事务所
关于浙江华通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
补充法律意见（二）

办公地址：上海市世纪大道 1090 号斯米克大厦 19 层
邮政编码：200120 电话：021-58358011 传真：021-58358012
网址：<http://www.gffirm.com> 电子信箱：gf@gffirm.com

上海市广发律师事务所
关于浙江华通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补充法律意见（二）

致：浙江华通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市广发律师事务所（以下简称“本所”）接受浙江华通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或“公司”）的委托，作为其申请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工作的专项法律顾问，已于2017年9月27日出具了《上海市广发律师事务所关于浙江华通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法律意见》（以下简称“《法律意见书》”）及《上海市广发律师事务所关于浙江华通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律师工作报告》（以下简称“《律师工作报告》”），于2017年11月19日出具了《上海市广发律师事务所关于浙江华通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补充法律意见（一）》（以下简称“《补充法律意见（一）》”）。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请做好相关项目发审委会议准备工作的函》，本所现就该文件中发行人律师需说明的有关法律问题，出具本补充法律意见书。

第一部分 引言

本所及经办律师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的编报规则第12号——公开发行证券的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律师事务所从事证券法律业务管理办法》、《律师事务所证券法律业务执业规则（试行）》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及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日以前已经发生或者存在的事实，严格履行了法定职责，遵循了勤勉尽责和诚实信用原则，进行了充分的核查验证，保证本补充法律意见书所认定的事实真实、准确、完整，所发表的结论性意见合法、准确，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本补充法律意见书与《法律意见书》、《补充法律意见书》以及《补充法律意

意见书（一）》一并使用，本补充法律意见书中相关简称如无特殊说明，与《法律意见书》、《补充法律意见书》以及《补充法律意见（一）》含义一致。

第二部分 正文

一、关于钱木水、沈剑巢、朱国良为本次发行提供担保相关情况的核查（问题五）

（一）关于担保人的履约能力以及压力测试

本所律师查阅了发行人董事长兼总经理钱木水、董事兼副总经理沈剑巢、董事兼副总经理朱国良先生与华金证券（质权人代理人）签署的《浙江华通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之股份质押协议》（以下简称“《股份质押合同》”）以及出具的《担保函》、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提供的资料，并登陆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巨潮资讯网进行了查询。

根据《股份质押合同》的约定，钱木水、沈剑巢、朱国良（以下合称“出质人”）以其合法持有的公司股份为本次发行的不超过人民币 22,400 万元（含 22,400 万元）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提供质押担保，出质人一致同意，将持有的华通医药市值为 33,600 万元的股票作为质押资产，为华通医药本次发行提供担保。初始出质总股份数=336,000,000.00 元÷办理质押登记的前一交易日华通医药收盘价。

在质权存续期内，如在连续 30 个交易日内，质押股票的市场价值（以每一交易日收盘价计算）持续低于本期债券尚未偿还本息总额的 130%，质权人的代理人有权要求出质人在 30 个工作日内追加担保物，以使质押资产的价值与本期债券未偿还本金的比率高于 150%；追加的资产限于发行人人民币普通股，追加股份的价值为连续 30 个交易日内华通医药收盘价的均价。在出现上述须追加担保物情形时，出质人钱木水、沈剑巢、朱国良应追加提供相应数额的华通医药人民币普通股作为质押标的，以使质押资产的价值符合上述规定。同时，钱木水、沈剑巢、朱国良先生为本次发行债券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根据本所律师的核查，截至《股份质押合同》签署之日，钱木水、沈剑巢、朱国良分别持有公司股份 20,172,750 股、8,387,250 股、6,300,000 股，共计 3,486 万股，均不存在质押情况。钱木水、沈剑巢、朱国良另分别持有发行人控股股东华通集团 3%、0.75%、1%的股权。自《股份质押合同》签署日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钱木水、沈剑巢、朱国良持有发行人的股份数未发生变化。

以截至 2017 年 12 月 7 日的公司股票实际收盘价（每股 10.86 元）进行测算，出质人初始质押股份数量为 3,093.92 万股（本息金额的 150%）。为保证钱木水、沈剑巢、朱国良出质股票的价值为本期债券未偿还本息金额的 130%，假设本期债券存续期 6 年内未发生转股，年均年化利息率为 1.5%，所需质押的股票数量为 2,922.72 万股。钱木水、沈剑巢、朱国良现合计持有公司 3,486 万股股份，按照截至 2017 年 12 月 7 日收盘价 10.86 元/股计算的持股市值为 37,857.96 万元，能够覆盖本期债券未偿还本息总额，并满足上述质押要求。

根据测算，假设公司股票实际收盘价低于每股 9.64 元时，出质人面临初始质押股份不足的情形；假设本期债券存续期 6 年内未发生转股，年均年化利息率为 1.5%，则当公司股票实际收盘价低于每股 9.11 元，出质人面临出质股票的价值低于本期债券未偿还本息金额的 130%，需要补充质押股票。

2、关于是否已聘请有资格的资产评估机构对质押股票进行评估及评估时点的合规性

担保人钱木水、沈剑巢、朱国良于 2017 年 11 月就本次发行的担保事项出具专项担保函，相关内容如下：

“本次发行通过中国证监会核准后十个工作日内，本人将会同质权人代理人（华金证券）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办理质押股票登记手续及其他相关手续。本人承诺在设立股票质押登记时，将按照公司聘请的资产评估机构对初始质押股票的估值进行评估，确保初始质押股票的估值不低于当期担保金额的 150%。”

2017 年 12 月 8 日，公司聘请的具有证券期货从业资格的资产评估机构坤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钱木水、沈剑巢、朱国良所提供的拟用于质押的华通医药公司 34,860,000.00 股股票进行评估，并出具坤元评报[2017]679 号《钱木水、沈建

巢和朱国良拟为浙江华通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提供质押担保涉及的股票价值资产评估报告》，根据评估结论，以 2017 年 12 月 6 日为评估基准日，委估资产的评估价值为 415,879,800.00 元。上述评估价值高于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金额的 150%。

3、股东保障债权人利益的措施

担保人钱木水、沈剑巢、朱国良于 2017 年 11 月就本次发行的担保事项出具专项担保函，内容如下：

“截至本担保函出具之日，本人持有的公司股票未设置质押。本人承诺以上述未设置第三方权利限制的股票为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的不超过人民币 22,400 万元（含 22,400 万元）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提供质押担保。在质押权存续期内，在出现须追加担保物情形时，本人根据《浙江华通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规定，追加提供相应数额的公司人民币普通股作为质押标的，以使质押资产的价值符合上述规定。”

4、钱木水、沈剑巢、朱国良三人作为保证人的履约能力及其个人资产提供对外担保的情况

(1) 保证人的履约能力

本所律师查阅了上述保证人持有的房屋产权证书，通过二手房交易网站进行了查询，并且查验了发行人控股股东华通集团的《章程》及《审计报告》。

根据本所律师的核查，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上述保证人分别持有的资产及价值情况如下：

出质人	房产情况	房产价值	对外投资	投资价值	其他
钱木水	-绍兴市柯桥区越都名府城景园	目前市值约为 350 万元	钱木水持有发行人控股股东华通集团 3% 的股权	根据绍兴天清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出具的绍天会合审[2017]第 003 号《审计报告》，华通集团截	钱木水已与农业银行签署总额为 3000 万元的《个人信贷业务意向书》

				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净资产为 5.05 亿元，对应的投资价值为 1,515 万元	
沈剑巢	绍兴市柯桥区柯岩街道碧波枫铃花园 15 幢，面积为 321.52 平方米	根据沈建巢提供的购房发票，上述房产当时的房产价值为 317 万元，目前的市值约为 800 万元	沈剑巢持有发行人控股股东华通集团 0.75% 的股权	对应的投资价值为 378 万元	-
朱国良	绍兴市柯桥区柯岩街道湖山花园 29 幢，面积为 570.11 平方米	根据朱国良与出卖方于 2016 年 10 月签署的《房屋买卖合同》，上述房屋当时的价值为 720 万元，目前的市值约为 850 万元	朱国良持有发行人控股股东华通集团 1% 的股权	对应的投资价值为 505 万元	-

(2) 保证人的对外担保情况

本所律师查阅了上述保证人的《个人信用报告》及声明，以及发行人及钱木水与浙商银行绍兴分行签订的《最高额保证合同》。

根据本所律师的核查，发行人及钱木水为浙江景岳堂提供连带保证责任担保，担保的债务为浙江景岳堂自 2017 年 3 月 9 日至 2019 年 3 月 9 日期间与浙商银行绍兴分行发生的债务，担保债权的最高额度为 5,000 万元。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上述钱木水为浙江景岳堂提供担保的借款余额为零，相关担保解除手续正在办理中。

除上述情形外，钱木水、沈剑巢、朱国良不存在以个人资产提供对外担保的情况。

5、关于上述担保事项是否符合《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第二十条的

规定

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第二十规定：“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应当提供担保，但最近一期未经审计的净资产不低于人民币 15 亿元的公司除外。提供担保的，应当为全额担保，担保范围包括债券的本金及利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和实现债权的费用。以保证方式提供担保的，应当为连带责任担保，且保证人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净资产额应不低于其累计对外担保的金额。证券公司或上市公司不得作为发行可转债的担保人，但上市商业银行除外。设定抵押或质押的，抵押或质押财产的估值应不低于担保金额。估值应经有资格的资产评估机构评估。”

根据本所律师的核查，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采用股份质押和保证的担保方式，出质人钱木水、沈剑巢、朱国良将其合法拥有的公司股票作为质押资产进行质押担保，并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范围为公司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发行的可转债本金及利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及实现债权的合理费用。

2017 年 12 月 8 日，公司聘请的具有证券期货从业资格的资产评估机构坤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钱木水、沈剑巢、朱国良所提供的拟用于质押的华通医药公司 34,860,000.00 股股票进行评估，并出具坤元评报[2017]679 号《钱木水、沈剑巢和朱国良拟为浙江华通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提供质押担保涉及的股票价值资产评估报告》，根据评估结论，以 2017 年 12 月 6 日为评估基准日，委估资产的评估价值为 415,879,800.00 元。上述评估价值高于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金额的 150%。

本所认为，本次发行已由钱木水、沈剑巢、朱国良提供股票质押担保和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为全额担保，担保范围包括债券的本金及利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和实现债权的费用。截至 2017 年 12 月 7 日，质押担保涉及股票市值不低于担保金额，发行人已经聘请有资格的资产评估机构对初始质押股票的估值进行评估，且评估价值满足《募集说明书》的相关要求。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担保情况符合《管理办法》第二十条的相关规定。

二、关于发行人报告期内行政处罚的核查（问题六）

(一) 发行人上市后的行政处罚情况

本所律师与发行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进行了访谈，查阅了绍兴市柯桥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出具的《行政处罚决定书》。根据本所律师的核查，发行人及其子公司于 2015 年 5 月 27 日上市后受到的行政处罚情况如下：

序号	处罚对象	行政处罚决定书	行政处罚出具时间	处罚涉及产品及批号	处罚原因	处罚结果
1	华通连锁	绍柯市监稽查药罚[2015]2号	2015年6月4日	标示为太极集团四川南充制药有限公司生产的藿香正气水（批号为2014002）	华通连锁向浙江仁和医药有限公司购入上述药品，经抽查检验，乙醇含量为52%，不符合国家规定的40%-50%要求，故对华通连锁上述药品按劣药处。	没收违法所得21,785元，罚款55,780元
2	发行人	绍柯市监稽查药罚[2014]5号	2015年5月19日	标示为湖南东健药业有限公司生产的龟甲胶（批号为20131004）；标示为湖南东健药业有限公司生产的龟甲胶（批号为20131005）；标示为河南四方药业有限公司生产的鹿角胶（批号为11020）、标示为湖南东健药业有限公司生产的鹿角胶（批号为20131001）	因该批药品经抽查检验含有牛皮源成分，故对发行人上述药品按假药处。	没收违法所得3,060.50元，罚款90,313元
3	发行人	绍柯市监稽查药罚[2016]2号	2016年1月6日	标示为杭州华东中药饮片有限公司生产的秦皮40kg（批号为141026）	因发行人于2015年5月向浙江省临安市医药药材有限公司采购该批药品，经抽查检验秦皮不符合规定，故对发行人同批次药品按劣药处。	罚款171.81元
4	浙江景岳堂	绍柯市监稽查药罚[2015]3号	2015年10月13日	浙江景岳堂生产、销售的骨碎补371kg（批号为14102304）	浙江景岳堂于2014年10月1日向安徽省亳州药材总公司中西药公司采购原材料，生产的因该批药品严格按照规程进行操作，均记录在批生产记录中。经抽查检验，醇溶性浸出物含量不符合要求，非浙江景岳堂主观故意，故对浙江景岳堂同批次药品按劣药处。	没收违法所得11,402.75元，罚款11,402.75元
5	浙江景岳堂	绍柯市监案[2016]1号	2016年1月5日	浙江景岳堂生产、销售的中药饮片化橘红（批号为14100403）	浙江景岳堂于2014年9月4日向安徽省普信医药销售有限公司采购原材	没收违法所得4,298元，罚款9,272元

					料,生产的该批药品有生产记录。该批中药饮片经抽查检验含量不符合要求,故对浙江景岳堂同批次中药饮片按劣药处。	
6	浙江景岳堂	绍柯市监案[2016]133号	2016年4月25日	浙江景岳堂生产、销售的蒲公英(批号为14052711)	浙江景岳堂于2014年5月9日向宿迁市农欣中药材种植有限公司采购原材料,生产的该批药品有严格按照规程进行操作,生产过程已记录在批生产记录中。该批药品经检验含量测定不符合规定,故对浙江景岳堂同批次药品按劣药处。	没收违法所得3,525元,罚款7,050元
7	浙江景岳堂	绍柯市监案[2016]563号	2016年8月31日	浙江景岳堂生产、销售的阿胶珠(批号为15041402、15042101、15040903)	因浙江景岳堂以向河北东汝阿胶有限公司采购的批号为20141101的阿胶为原料生产的该等批次的阿胶珠,经检验含有牛皮源成分,鉴于牛皮源的检验方法未要求企业强制执行,对阿胶珠无该项检测要求,因此浙江景岳堂未发现牛皮源的存在。经处罚部门确认,浙江景岳堂的饮片生产工艺中,不会带入牛皮源成分,故对浙江景岳堂该等批号药品按劣药处。	没收违法所得35,454元

(二) 关于发行人的药品质量控制措施及充分有效性的核查

1、发行人的药品质量控制措施

本所律师查阅了发行人药品质量控制制度的相关文件以及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招股说明书》。根据《招股说明书》的描述,发行人为防止受到药品监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申请人及其子公司已经采取了必要的管理措施,包括对供货商进行信用评审。进一步严把药品的采购关、验收关、在库养护关、出库复核关、售后服务关等措施”。根据本所律师的核查,针对药品的质量控制,发行人实际采取了以下管理措施:

(1) 加强对供应商的审核, 加强源头控制

发行人及子公司按照药品监督管理部门的要求向供应商追究责任、纠正自身

违法行为，并加强对供应商的审核，包括对供应商实行定期质量审核评定，对供应商采取信用评审的措施，对评审不合格的供应商，及时取消其发行人及子公司的产品供应资格。同时加强产品源头控制，具体情况如下：

①采购环节：发行人始终把质量放在选择药品和供货单位条件的首位，制定能够确保购进的药品符合质量要求的进货程序。在首次业务合作时，对供货商进行“首营企业”、“首营药品”的审核，审核供货方的生产经营资质，要求供货方提供营业执照、药品生产（经营）许可证、GMP或GSP证书、药品质量标准、药品成品检验报告及业务人员的相关合法证明资质等，并与供货方签订《质量保证协议》。后续业务合作时主要审核原有资质是否持续有效，同时加强合同管理。

②验收环节：公司严格按照法定标准和合同规定的质量条款对购进药品的质量、数量进行逐批验收，并同时对照药品的包装、标签、说明书以及有关要求的证明或文件进行逐一检查，对质检不合格的产品会拒收并退回厂家。

（2）加强内部药品质量管理

发行人除纠正自己的违法行为，追究供应商的责任外，积极完善公司内部药品质量管控措施。发行人加强对所采购中药材、中药饮片的原料进行质量检验程序，并完善了从药品的采购、验收、在库养护、出库复核、售后服务等全过程的质量管理制度，确保质量体系正常运行及安全有效。具体情况如下：

①检验环节：发行人根据产品检验不合格的项目，对企业内控质量标准重新进行调整，增加相关检验项目，扩大检验范围，提高内控标准。

②在库养护环节：发行人建有适宜药品分类保管和符合药品储存要求的库房，并严格按照规定的储存要求专库、分类存放、定期养护。

③出库复核环节：发行人对出库药品进行严格的复核和质量检查，对于麻醉药品、一类精神药品、医疗用毒性药品建立双人核对制度。同时，对药品出库做好药品质量跟踪记录，以保证能快速、准确地进行质量跟踪。

④售后服务环节：发行人严格按照法律的规定将药品销售给具有合法资格的单位。对质量查询、投诉、抽查和销售过程中发现的质量问题会查明原因，分清责任，采取有效的处理措施，并做好记录。同时，发行人对已售出的药品如发现

质量问题，会立即向有关管理部门报告，并及时追回药品和做好记录。

除采取上述管理措施外，发行人定期开展对质量管理的常规培训，针对性的加强对检验岗位人员的培训，对于新的检验项目或标准，进行内部专项培训或委派至外部专业机构进行针对性培训，以切实提高检验人员的专业水平。

2、发行人质量管理措施的充分有效性

根据绍兴市柯桥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出具的书面证明，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在生产、检验、采购、验收、储存、养护、出库、销售等环节履行了应遵循的质量控制程序，并且已采取了相应的整改措施，相关受行政处罚的行为不属于情节严重的违法行为；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受到的上述行政处罚所涉及的均为发行人上市前生产或购入的品种，公司上市后生产或购入的品种未发生因药品质量问题而受到行政处罚。根据绍兴市柯桥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出具的书面证明以及本所律师的核查，发行人报告期内不存在情节严重的违法行为。同时，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在报告期内已换领新版《药品经营许可证》、《药品 GMP 证书》，符合新版药品经营质量管理规范（GSP）要求。

3、发行人行政处罚的处罚标准

根据《药品管理法》第七十三条规定：“生产、销售假药的，没收违法生产、销售的药品和违法所得，并处违法生产、销售药品货值金额二倍以上五倍以下的罚款；有药品批准证明文件的予以撤销，并责令停产、停业整顿；情节严重的，吊销《药品生产许可证》、《药品经营许可证》或者《医疗机构制剂许可证》；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药品管理法》第七十四条规定：“生产、销售劣药的，没收违法生产、销售的药品和违法所得，并处违法生产、销售药品货值金额一倍以上三倍以下的罚款；情节严重的，责令停产、停业整顿或者撤销药品批准证明文件、吊销《药品生产许可证》、《药品经营许可证》或者《医疗机构制剂许可证》；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浙江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系统处罚自由裁量指导意见》（修订）（浙食药监稽[2011]12号）第十六条第（一）款的规定，“违法情节较轻或者危害后果轻微，

且案发后积极配合对其违法行为查处的”应当从轻处罚。

根据本所律师的核查，发行人行政处罚的标准均在“没收违法生产、销售的药品和违法所得”，“违法生产、销售药品货值金额一倍以上三倍以下的罚款”的范围内。

综上所述，本所认为，发行人上市后受到的行政处罚情节较轻，且被处罚的药品来源发行人上市前生产或购入的药品品种或原料成分经检验不合格所致，公司上市后生产或购入的品种未发生因药品质量问题而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发行人已经根据法律规定对供应商履行了药品批准证书或注册证书的审核义务；发行人上市后受到行政处罚涉及经济损失金额较少，且已全部向供应商追责完毕；发行人在药品的采购、验收、在库养护、出库复核、售后服务环节采取了质量控制措施，与《招股说明书》披露的内容一致，上述管理措施充分有效；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在报告期内已换领新版《药品经营许可证》、《药品 GMP 证书》，符合新版药品经营质量管理规范（GSP）要求。

（三）发行人关于销售“中药饮片”的行政处罚情况

1、关于“中药饮片”的行政处罚情况

本所律师与发行人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部门负责人进行了访谈，查阅了绍兴市柯桥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出具的《行政处罚决定书》，并查验了发行人持有的《药品经营许可证》、《药品 GMP 证书》。报告期内，浙江景岳堂生产、销售中药饮片因检验含量不符合要求，而受到的行政处罚情况如下：

序号	处罚对象	行政处罚决定书	行政处罚出具时间	处罚涉及产品及批号	处罚原因	处罚结果
1	浙江景岳堂	绍柯市监稽查药罚[2015]3号	2015年10月13日	浙江景岳堂生产、销售的骨碎补371kg（批号为14102304）	浙江景岳堂于2014年10月1日向安徽省亳州药材总公司中西药公司采购原材料，生产的因该批药品严格按照规程进行操作，均记录在批生产记录中。经抽查检验，醇溶性浸出物含量不符合要求，非浙江景岳堂主观故意，故对浙江景岳堂同批次药品按劣药处。	没收违法所得11,402.75元，罚款11,402.75元

2	浙江景岳堂	绍柯市监案[2016]1号	2016年1月5日	浙江景岳堂生产、销售的中药饮片化橘红（批号为14100403）	浙江景岳堂于2014年9月4日向安徽省普信医药销售有限公司采购原材料，生产的该批药品有生产记录。该批中药饮片经抽查检验含量不符合要求，故对浙江景岳堂同批次中药饮片按劣药处。	没收违法所得4,298元，罚款9,272元
3	浙江景岳堂	绍柯市监案[2016]133号	2016年4月25日	浙江景岳堂生产、销售的蒲公英（批号为14052711）	浙江景岳堂于2014年5月9日向宿迁市农欣中药材种植有限公司采购原材料，生产的该批药品有严格按照规程进行操作，生产过程已记录在批生产记录中。该批药品经检验含量测定不符合规定，故对浙江景岳堂同批次药品按劣药处。	没收违法所得3,525元，罚款7,050元

浙江景岳堂在受到上述行政处罚后，按照药品监督管理部门的要求向供应商追究责任、纠正自己的违法行为，并积极完善公司内部质量管控措施，包括对供货商实行定期审核评定，加强对所采购中药饮片的原料进行质量检验程序，对供货商采取信用评审的措施，并建立了从药品的采购、验收、库管养护及出库复核、售后服务全过程的质量管理制度，确保质量体系正常运行及安全有效。同时，浙江景岳堂及时更换了上述药品原料的供应商，浙江景岳堂已不再向上述供应商采购药品原料。

根据绍兴市柯桥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出具的书面证明，发行人子公司浙江景岳堂在生产、检验、采购、验收、储存、养护、出库、销售等环节履行了应遵循的质量控制程序，并且已采取了相应的整改措施，上述受行政处罚的行为不属于情节严重的违法行为；根据绍兴市柯桥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出具的书面证明以及本所律师的核查，发行人及其子公司报告期内不存在情节严重的违法行为。

2、浙江景岳堂的经营资质情况

根据本所律师的核查，浙江景岳堂已取得生产中药饮片的经营许可资质及其他相关的业务资质，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浙江景岳堂拥有经营许可及相关资质的具体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证件名称及编号	发证单位	许可内容/认证范围	有效期限
浙江景岳堂	《药品生产许可证》 浙 20000265	浙江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许可浙江景岳堂生产药品，生产地址和生产范围：“浙江省绍兴市柯桥区钱清镇凤仪村：搽剂、灌肠剂、溶液剂（外用）、中药饮片（含毒性中药饮片）、颗粒剂”	至 2020 年 12 月 10 日
浙江景岳堂	《药品 GMP 证书》 ZJ20150135	浙江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认证浙江景岳堂所生产的“中药饮片[(净制、切制、炒制、炙制、烫制、煅制、制炭、蒸制、煮制、燻制)含毒性中药饮片(净制、切制、煮制)]”符合《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要求	至 2020 年 11 月 9 日
浙江景岳堂	《药品 GMP 证书》 ZJ20150135P Y	浙江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认证浙江景岳堂所生产的“中药配方颗粒（临床科研试用）”符合《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要求	至 2018 年 1 月 4 日
浙江景岳堂	《药品 GMP 证书》 ZJ20170023	浙江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认证浙江景岳堂所生产的“灌肠剂、溶液剂（外用）、搽剂”符合《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要求	至 2022 年 4 月 13 日
浙江景岳堂	《药品 GMP 证书》 ZJ20170060	浙江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认证浙江景岳堂所生产的“中药饮片[(净制、切制、炒制、炙制、烫制、煅制、制炭、蒸制、煮制、燻制、轧制、水飞)含毒性中药饮片(净制、切制、煮制、复制)]”符合《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要求	至 2022 年 8 月 31 日

3、发行人药品质量的保障措施以及募投项目的实施情况

本所律师查阅了浙江景岳堂持有的《药品 GMP 证书》、《物料供应商管理制度》、《产品召回管理规程》等药品质量管理体系。

根据本所律师的核查，为保障发行人生产的药品质量，浙江景岳堂对原料的检验以及供应商的管理进行了明确规定，具体情况如下：

(1) 质保部每年度对物料供应商的质量检验结果、质量投诉和不合格处理记录等进行复评；

(2) 年度内除中药材外的物料检验合格率应达 100%，如有检出不合格，质保部应组织审计小组对供应商重新进行现场质量审计存在的真实原因，如连续 3 次出现不合格的，应考虑终止定点供应资格；

(3) 年度内服务信誉应无不良记录，如有不良记录应由采购部与供应商进行一次约谈，如仍不改进的，可由质量负责人进行约谈或终止定点供应；

供应商如有被收回 GMP 证书等情形的，应立即停止该供应商定点供应资格，并开展该供应商的物料质量风险自查；

(4) 对每一物料供应商建立质量档案，档案内容包括供应商的资质证明文件、质量协议、质量标准（成册标准除外）、样品检验数据和报告、用于产品小试的稳定性考察报告、现场质量审计报告等。

根据本所律师的核查，发行人目前已建成中药饮片生产线，产能 2,000 吨，已通过 2010 年新版国家药品生产企业 GMP 认证，主要生产销售各类中药饮片，其中多个产品取得“省高新技术产品”、“省级新产品”、“县名牌产品”及市县科技进步奖等奖项。

本所认为，浙江景岳堂经营中药饮片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国家政策的规定；浙江景岳堂报告期内的行政处罚系因发行人上市前生产的药品品种的原料药因检验含量不符合要求导致，发行人第一时间召回上述产品，造成社会危害及影响情节较轻，相关受行政处罚的行为不属于情节严重的违法行为且浙江景岳堂的整改措施已经绍兴市柯桥区市场监督管理局确认；发行人子公司浙江景岳堂已经具备中药饮片合规生产能力；发行人可以保障药品质量，保障募投项目的顺利实施。

(四) 关于发行人经营合法合规以及药品生产经营资质的核查

1、关于发行人经营业务的法律规定

本所律师查阅了发行人经营业务相关的法律规定。根据本所律师的核查，发行人业务运营及质量控制相关的法律法规及其规定如下：

法规名称	具体规定
《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	开办药品批发企业，须经企业所在地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药品监督管理部门批准并发给《药品经营许可证》；开办药品零售企业，须经企业所在地县级以上地方药品监督管理部门批准并发给《药品经营许可证》。无《药品经营许可证》的，不得经营药品。
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实施条例 (2016年2月6日修正版)	新开办药品批发企业和药品零售企业，应当自取得《药品经营许可证》之日起30日内，向发给其《药品经营许可证》的药品监督管理部门或者药品监督管理机构申请《药品经营质量管理规范》认证。
《药品经营许可证管理办法》	对申领《药品经营许可证》的条件、程序、变更与换发，以及监督检查等进行了具体的规定。
《药品经营质量管理规范》(GSP)	药品经营企业应在药品的采购、储存、销售、运输等环节实行质量管理，建立包括组织结构、职责制度、过程管理和设施设备等方面的质量体系，并使之有效运行。

《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GMP）	药品生产企业应当建立符合药品质量管理要求的质量目标，将药品注册的有关安全、有效和质量可控的所有要求，系统地贯彻到药品生产、控制及产品放行、贮存、发运的全过程中，确保所生产的药品符合预定用途和注册要求。
-------------------	--

2、关于发行人药品生产经营资质的核查

本所律师查阅了发行人持有的经营业务相关的许可证。根据本所律师的核查，除上述已经披露的发行人药品生产经营资质的情况外，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发行人及子公司拥有经营许可及相关资质的具体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证件名称及编号	发证单位	许可内容/认证范围	有效期限
发行人	《药品经营许可证》 浙 AA5750006	浙江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许可发行人经营“中药材、中药饮片、中成药、化学药制剂、抗生素制剂、生化药品、生物制品、麻醉药品、第一类精神药品、第二类精神药品、蛋白同化制剂、肽类激素、医疗用毒性药品”	至 2019 年 6 月 5 日
发行人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3306210130648	绍兴市柯桥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许可发行人经营“预包装食品（不含冷藏冷冻食品）销售；散装食品（不含冷藏冷冻食品）销售；保健食品销售”	至 2021 年 9 月 27 日
发行人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浙绍食药监械经营许 20140010 号	绍兴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许可发行人经营“三类：体外诊断试剂（不含药品）第Ⅲ类：注射穿刺器械，手术室、急救室、诊疗室设备及器具，医用高分子材料及制品，医用缝合材料及粘合剂（除骨水泥），医用超声仪器及有关设备，医用高频仪器设备，医用 X 射线设备，临床检验分析仪器，体外循环及血液处理设备，医用卫生材料及敷料，医用光学器具、仪器及内窥镜设备，体外循环及血液处理设备，植入材料和人工器官，介入器材”	至 2020 年 10 月 13 日
发行人	《药品经营质量管理规范认证证书》 A-ZJ14-039	浙江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认证发行人“药品批发”符合《药品经营质量管理规范》要求	至 2019 年 6 月 5 日
发行人	《互联网药品信息服务资格证书》 (浙)-经营性-2016-0010	浙江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提供经营性互联网药品信息服务	至 2021 年 2 月 21 日

发行人	《互联网药品交易服务资格证书》 浙 B20160007	浙江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服务范围：与其他企业进行药品交易	至 2021 年 7 月 10 日
发行人	《互联网药品信息服务资格证书》 (浙)-非经营性-2014-0036	浙江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	至 2019 年 11 月 25 日
华通连锁	《药品经营许可证》 浙 BA5750012	绍兴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许可华通连锁经营“处方药与非处方药：中药材、中药饮片、中成药、化学药制剂、抗生素制剂、生化药品、生物制品(委托浙江华药物流有限公司储存和配送)”	至 2019 年 4 月 29 日
华通连锁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3306210111390	绍兴市柯桥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许可华通连锁经营“预包装食品(含冷藏冷冻食品)销售；散装食品(含冷藏冷冻食品)销售；保健食品销售；特殊医学用途配方食品销售；婴幼儿配方乳粉销售；其他婴幼儿配方食品销售”	至 2021 年 6 月 6 日
华通连锁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浙绍食药监械经营许 20170079 号	绍兴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许可华通连锁经营“第Ⅲ类：6815 注射穿刺器械，6822 医用光学器具，仪器及内窥镜设备(除植入体内或长期接触体内的眼科光学器具)，6854 手术室、急救室、诊疗室设备及器具，6864 医用卫生材料及敷料，6866 医药高分子材料及制品”	至 2018 年 7 月 24 日
华通连锁	《药品经营质量管理规范认证证书》 B-ZJ-14-06-002	绍兴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认证华通连锁“零售连锁”符合《药品经营质量管理规范》要求	至 2019 年 4 月 29 日
华通连锁	《互联网药品交易服务资格证书》 浙 C20160003	浙江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服务范围：向个人消费者提供药品	至 2021 年 3 月 3 日
华通连锁	《互联网药品信息服务资格证书》(浙)-经营性-2015-0008	浙江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提供经营性互联网信息服务	至 2020 年 5 月 3 日
华药物流	《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 浙交运管许可绍字 330621023275 号	绍兴市柯桥区道路运输管理处	许可华药物流经营“货运：普通货物运输、货物专用运输(冷藏保鲜)；站场；货运站(场)经营(仓储理货)”	至 2018 年 6 月 11 日
华药物流	《开展第三方药品物流业务确认件》 物流确认字[2015]0002 号	浙江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许可华药物流可开展第三方药品物流，业务范围：“中药材、中药饮片、中成药、化学原料药、化学药制剂、抗生素原料药、抗生素制剂、生化药品、生物制品、蛋白同化制剂、肽类激素”	至 2020 年 9 月 17 日
浙江景岳堂	《互联网药品信息服务资格证书》	浙江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	至 2018 年 6 月 3 日

	(浙)-非经营性 -2013-0015			
杭州景岳堂	《药品经营许可证》 浙 AA5710125	浙江省食品药品 监督管理局	许可杭州景岳堂经营“中药材、中药饮片”	至2019年9月1日
杭州景岳堂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3301090030213	杭州市萧山区市 场监督管理局	许可杭州景岳堂经营“预包装食品(含冷藏冷冻食品)销售,散装食品(含冷藏冷冻食品)销售”	至2021年2月22日
杭州景岳堂	《药品经营质量管理规范认证证书》A-ZJ14-088	浙江省食品药品监 督管理局	认证杭州景岳堂“药品批发”符合《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要求	至2019年9月1日

本所认为,发行人在业务运营、质量控制方面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具有全部与其经营业务相符的许可证书,经营所需的许可证书均在有效期内,具备了与其经营业务相符的能力与资格。

(五) 发行人提供的保障措施

1、向供应商追责

根据本所律师的核查,鉴于发行人受到的上述行政处罚系因供应商提供的药品或原料质量不合格所致,根据发行人与供应商签订的采购合同及质量保证协议,发行人支付的罚款或所受经济损失均已由供应商进行了相应的补偿。

2、内部整改措施

根据本所律师的核查,发行人在受到上述行政处罚后,按照药品监督管理部门的要求向供应商追究责任、纠正自己的违法行为,并积极完善公司内部质量管控措施,包括对供货商实行定期审核评定,加强对所采购中药材、中药饮片的原料进行质量检验程序,对供货商采取信用评审的措施,并完善了从药品的采购、验收、库管养护及出库复核、售后服务全过程的质量管理制度,确保质量体系正常运行及安全有效。

根据绍兴市柯桥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出具的书面证明,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在生产、检验、采购、验收、储存、养护、出库、销售等环节履行了应遵循的质量控制程序,并且已采取了相应的整改措施。发行人报告期内不存在情节严重的违法行为。

本所认为,针对上述行政处罚可能给发行人造成的经济损失,发行人已经采取切实有效的保障措施。

(六) 是否违反《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第九条、第十一条第六款的规定

《管理办法》第九条规定：“上市公司最近三十六个月内财务会计文件无虚假记载，且不存在下列重大违法行为：1、违反证券法律、行政法规或规章，受到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或者受到刑事处罚；2、违反工商、税收、土地、环保、海关法律、行政法规或规章，受到行政处罚且情节严重，或者受到刑事处罚；3、违反国家其他法律、行政法规且情节严重的行为”。

《管理办法》第十一条第六款规定：“上市公司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不得公开发行证券：（六）严重损害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其他情形。”

根据本所律师的核查，本所认为，发行人上述行为非发行人主观故意所致，发行人已采取了相应的整改措施，且已经主管部门认定不属于重大违法行为，因此发行人上述受到监管部门行政处罚的情形不属于情节严重的违法、违规行为，未损害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和社会公共利益，不会对发行人本次发行构成法律障碍，发行人符合《管理办法》第九条、第十一条第六款的规定。

三、关于发行人合法经营的核查（问题七）

（一）发行人下属门店的经营资质情况

本所律师查验了发行人子公司华通连锁下属门店的《营业执照》、《药品经营许可证》以及《食品经营许可证》。根据本所律师的核查，发行人子公司华通连锁下属门店分为下属药店和下属其他门店，具体情况如下：

1、华通连锁下属药店拥有的经营资质情况

根据本所律师的核查，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华通连锁设有钱清医药商店等 85 家直营连锁药店，无加盟连锁药店。本所律师查阅了华通连锁下属 85 家药店拥有的各项经营许可、相关资质以及主管部门对该等资质涉及变化事项的批准文件。根据本所律师的核查，华通连锁下属药店已取得相应的经营许可资质及其他相关的业务资质，具体详见本补充法律意见书“《附件一（华通连锁药店经营资质情况）》”。

2、华通连锁下属其他门店拥有的经营资质情况

根据本所律师的核查，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华通连锁设有其他类别门店一家。2017年2月14日，华通连锁设立绍兴市中心医院二店，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30621MA289E0U0B的《营业执照》，经营范围为“零售食品经营、无需前置审批医疗器械、化妆品、家用电器、日用百货”。绍兴市中心医院二店已取得绍兴市柯桥区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编号为JY13306210147279的《食品经营许可证》，经营项目为“预包装食品（含冷藏冷冻食品）销售；散装食品（含冷藏冷冻食品）销售；保健食品销售；特殊医学用途配方食品销售；婴幼儿配方乳粉销售；其他婴幼儿配方食品销售”，有效期至2022年3月21日。绍兴市中心医院二店已取得与其实际经营业务相符的经营资质。

本所认为，华通连锁下属门店的经营范围和经营方式已获得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的核准登记，具有与其经营范围相符的许可证书，经营所需的许可证书均在有效期内，具备了与其经营业务相符的能力与资格。

（二）发行人下属门店的合法合规情况

本所律师查阅了华通连锁下属门店的工商登记档案，登陆绍兴市柯桥区市场监督管理局的网站进行了查询，查验了绍兴市柯桥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出具的合法证明。

根据本所律师的核查，2015年1月起，发行人的门店均为直营门店，无加盟店。报告期内，除上述已经披露的行政处罚外，华通连锁及其下属门店不存在受到药品监管部门行政处罚的情形。

根据绍兴市柯桥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出具的合法证明，发行人子公司华通连锁报告期内不存在情节严重的违法行为。

本所认为，发行人子公司华通连锁及其下属门店的经营合法合规。

四、本次发行的总体结论性意见

本所认为，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主体资格、实质条件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管理办法》等规范性文件规定的条件和要求。有关本次发行的申请尚待中国证监会核准。

本补充法律意见书正本一式肆份。

（以下无正文）

附件一 华通连锁药店经营资质情况（截至 2017 年 12 月 7 日）

序号	药店名称	基本情况			药品经营许可证		食品经营许可证	
		注册号	成立日期	经营场所	证号	有效期	编号	有效期
1	绍兴南方大药房	91330602736856637C	2003 年 2 月 26 日	绍兴市解放南路 1095 号	浙 CB5750382	至 2019 年 4 月 29 日	JY13306020144772	至 2022 年 6 月 12 日
2	绍兴中南大药房	9133060275491508XP	2003 年 9 月 23 日	绍兴市城南街道中兴南路中兴大厦 21-22 号	浙 CB5750386	至 2019 年 4 月 29 日	JY13306020104553	至 2021 年 5 月 24 日
3	朝阳路药店	913306025561681915	2010 年 5 月 4 日	绍兴市中成公寓 4 幢 2-3 号	浙 CB5750379	至 2019 年 4 月 29 日	JY13306020141022	至 2022 年 5 月 17 日
4	绍兴解放路药店	91330602679587310R	2008 年 9 月 9 日	绍兴市越城区人民西路 7-9 号	浙 CB5750375	至 2019 年 4 月 29 日	JY13306020113273	至 2021 年 8 月 24 日
5	越城景岳堂国药馆	91330602755901093R	2003 年 10 月 18 日	绍兴市越城区塔山街道中兴南路 81-87 号	浙 CB5750380	至 2019 年 4 月 29 日	JY13306020142863	至 2022 年 5 月 25 日
6	康宁医药店	913306026878862499	2009 年 4 月 16 日	绍兴市环城西路 335 号	浙 CB5750381	至 2019 年 4 月 29 日	JY13306020143010	至 2022 年 5 月 30 日
7	绍兴康平药店	9133060266833932XY	2007 年 10 月 26 日	绍兴市马臻路塘南农贸市场 42-43 号	浙 CB5750384	至 2019 年 4 月 29 日	JY13306020141071	至 2022 年 5 月 17 日
8	绍兴西湖新村药店	91330602329971312T	2015 年 2 月 11 日	绍兴市越城区北海街道西湖新村世和坊 30 幢	浙 CB5750593	至 2019 年 4 月 29 日	JY13306020141080	至 2022 年 5 月 17 日
9	绍兴延安路门市部	91330602661701859E	2007 年 4 月 9 日	绍兴市延安路第二医院内	浙 CB5750385	至 2019 年 4 月 29 日	JY13306020114090	至 2021 年 8 月 31 日
10	绍兴肖山街药店	91330602MA288KAK31	2016 年 8 月 16 日	绍兴市越城区肖山街 155 号一楼东首	浙 CB5750830	至 2019 年 4 月 29 日	JY13306020127543	至 2022 年 1 月 11 日

11	绍兴寨下 药店	913306026795872 9X6	2008年8月 27日	绍兴市越城区车站北路 51-53号	浙 CB5750378	至2019年4月 29日	JY13306020141055	至2022年5月 17日
12	灵芝大药 房	913306025644275 1XH	2010年10月 30日	绍兴市镜湖新区灵芝镇 段家汇村	浙 CB5750374	至2019年4月 29日	JY13306020110873	至2021年8月2 日
13	东浦新街 药店	913306027601932 207	2004年4月 1日	绍兴市镜湖新区东浦镇 锡麟路104-106号	浙 CB5750376	至2019年4月 29日	JY13306020113232	至2021年8月 24日
14	绍兴大庆 寺药店	913306020555368 309	2012年10月 15日	绍兴市越城区东浦镇群 贤路（镜湖时代旁）	浙 CB5750383	至2019年4月 29日	JY13306020113249	至2021年8月 24日
15	嘉会药店	913306027276090 60M	2003年3月 28日	灵芝镇嘉会村	浙 CB5750377	至2019年4月 29日	JY13306020109523	至2021年7月 25日
16	皋埠药店	913306007639442 619	2004年7月 8日	绍兴市越城区皋埠镇 银春路53号	浙 CB5750369	至2019年4月 15日	JY13306020143542	至2022年6月5 日
17	东湖龙山 药店	913306006671084 23D	2007年8月 24日	绍兴市越城区皋埠镇东 龙山村	浙 CB5750367	至2019年4月 15日	JY13306020113587	至2021年8月 26日
18	陶堰医药 商店	913306007276090 01M	2003年3月 17日	绍兴县陶堰镇新街	浙 CB5750366	至2019年4月 15日	JY13306020150496	至2022年7月 24日
19	富盛医药 商店	913306007276089 73Y	2003年3月 17日	绍兴市越城区富盛镇富 盛街	浙 CB5750368	至2019年4月 29日	JY13306020143462	至2022年6月6 日
20	马山大药 房	913306007964600 016	2006年11月 21日	绍兴市袍江工业区马山 镇市场路82号	浙 CB5750365	至2019年4月 29日	JY13306920104174	至2021年8月4 日
21	斗门药店	913306006702829 16X	2007年12月 18日	绍兴市斗门镇百盛路	浙 CB5750362	至2019年4月 29日	JY13306920104115	至2021年8月6 日
22	袍江大药 房	913306005765100 70B	2011年5月 31日	绍兴市袍江新区星元南 岸花园第22幢1-2单元 S04-S08号	浙 CB5750363	至2019年4月 29日	JY13306920103913	至2021年7月 31日

23	孙端新街医药商店	91330600731530670C	2003年3月17日	绍兴县孙端镇西街	浙 CB5750364	至2019年4月29日	JY13306920110515	至2022年5月31日
24	柯桥景岳堂国药馆	91330621592875002D	2012年3月23日	绍兴市柯桥区柯桥轻纺城大道1605号一楼	浙 CB5750414	至2019年4月29日	JY13306210161991	至2022年7月6日
25	绍兴市中心医院药房	91330621554039337E	2010年4月13日	绍兴市柯桥区绍兴市中心医院内	浙 CB5750440	至2019年4月29日	JY13306210162847	至2022年7月12日
26	绍兴市柯桥区中医医院药房	91330621591791501G	2012年2月22日	绍兴市柯桥区柯桥街道笛扬路868号绍兴市柯桥区中医医院内	浙 CB5750442	至2019年4月29日	JY13306210114621	至2021年6月26日
27	柯桥万商路药店	913306215575081198	2010年6月4日	绍兴市柯桥区柯桥街道港越新都A区E幢102室	浙 CB5750395	至2019年4月29日	JY13306210162009	至2022年7月6日
28	轻纺城大药房	9133062166172425X0	2007年4月28日	绍兴市柯桥区柯桥街道福年商办楼101-104、201-204号	浙 CB5750430	至2019年4月29日	JY13306210161740	至2022年7月5日
29	柯桥大药房	91330621740512837H	2003年3月17日	绍兴市柯桥区柯桥街道港越路610-620号	浙 CB5750400	至2019年4月29日	JY13306210161758	至2022年7月5日
30	柯桥参茸行	91330621784438309H	2006年1月23日	绍兴市柯桥区柯桥104国道湖东路口华通广场	浙 CB5750408	至2019年4月29日	JY13306210162113	至2022年7月9日
31	柯桥医药商店	913306217276086829	2003年2月26日	绍兴市柯桥区柯桥碧水金柯小区(二期)2幢108室	浙 CB5750416	至2019年4月29日	JY13306210161707	至2022年7月5日
32	柯桥明珠药店	91330621784444565H	2006年2月7日	绍兴市柯桥区柯桥街道阳光绿园16幢121号	浙 CB5750399	至2019年5月4日	JY13306210161983	至2022年7月6日

33	柯桥经纬 药店	913306217864176 160	2006年3月 3日	绍兴市柯桥区柯桥街道 兴越路1297号	浙CB5750413	至2019年4月 29日	JY13306210162839	至2022年7月 12日
34	柯桥鉴湖 路药店	913306216936294 845	2009年8月 20日	绍兴市柯桥区柯桥街道 鉴湖路1042号	浙CB5750390	至2019年4月 29日	JY13306210161731	至2022年7月5 日
35	柯桥裕民 药店	913306215644137 24C	2010年10月 28日	绍兴市柯桥区柯桥街道 裕民路898号	浙CB5750394	至2019年4月 29日	JY13306210162855	至2022年7月 12日
36	柯岩大药 房	913306216702725 74W	2007年12月 18日	绍兴市柯桥区柯岩街道 柯岩大道187号	浙CB5750424	至2019年4月 29日	JY13306210162381	至2022年7月9 日
37	柯岩独山 药店	913306217764954 931	2005年6月 20日	绍兴市柯桥区柯岩街道 柯南旺角小区4幢 126-127号	浙CB5750401	至2019年4月 29日	JY13306210162373	至2022年7月9 日
38	阮社药店	913306217549014 54R	2003年9月 23日	绍兴市柯桥区柯岩街道 阮三村	浙CB5750407	至2019年4月 29日	JY13306210169928	至2022年9月 13日
39	柯岩余渚 药店	913306217782722 93P	2005年7月 25日	绍兴市柯桥区柯岩街道 余渚村农贸市场口	浙CB5750409	至2019年4月 29日	JY13306210162365	至2022年7月9 日
40	柯岩永进 药店	913306217920992 8X3	2006年8月 17日	绍兴市柯桥区柯岩街道 永进村农贸市场旁	浙CB5750397	至2019年4月 29日	JY13306210162357	至2022年7月9 日
41	柯岩路南 药店	913306216923571 22J	2009年7月 17日	绍兴市柯桥区柯岩街道 路南村	浙CB5750436	至2019年4月 29日	JY13306210162349	至2022年7月9 日
42	湖塘为民 药店	913306217625016 880	2004年5月 11日	绍兴市柯桥区湖塘街道 湖塘村	浙CB5750398	至2019年4月 29日	JY13306210162164	至2022年7月9 日
43	湖塘宾舍 药店	913306217829140 5XP	2005年11月 28日	绍兴市柯桥区湖塘街道 宾舍村	浙CB5750431	至2019年4月 29日	JY13306210162172	至2022年7月9 日
44	华舍第一 医药商店	913306217276089 817	2003年2月 26日	绍兴市柯桥区华舍街道 兴华路	浙CB5750396	至2019年4月 29日	JY13306210162574	至2022年7月 11日

45	华舍医药商店	91330621731501722G	2003年3月17日	绍兴市柯桥区华舍街道永兴路	浙 CB5750433	至2019年4月29日	JY13306210162566	至2022年7月11日
46	华舍蜀阜药店	91330621754946310N	2003年10月21日	绍兴市柯桥区华舍街道蜀阜村	浙 CB5750434	至2019年4月29日	JY13306210162582	至2022年7月11日
47	华舍聚贤药店	913306215985174172	2012年6月12日	绍兴市柯桥区华舍街道聚贤花园46幢106室	浙 CB5750393	至2019年4月29日	JY13306210162540	至2022年7月11日
48	华舍亭西药店	91330621666191595T	2007年8月24日	绍兴市柯桥区华舍街道亭西村	浙 CB5750420	至2019年4月29日	JY13306210162558	至2022年7月11日
49	绍兴市中心医院钱清分院药房	91330621MA288JKP5P	2016年8月9日	绍兴市柯桥区钱清镇绍兴市中心医院钱清分院	浙 CB5750822	至2019年4月29日	JY13306210136186	至2021年11月13日
50	钱清医药商店	91330621731498631E	2003年3月3日	绍兴市柯桥区钱清镇西后街锦江苑	浙 CB5750405	至2019年4月29日	JY13306210159407	至2022年6月18日
51	钱清第一医药商店	91330621731501714M	2003年3月17日	绍兴市柯桥区钱清镇西后街	浙 CB5750422	至2019年4月29日	JY13306210159177	至2022年6月18日
52	钱清小马路药店	913306217530454737	2003年8月15日	绍兴市柯桥区钱清镇新建路	浙 CB5750387	至2019年4月29日	JY13306210159396	至2022年6月18日
53	钱清坝桥药店	91330621755927744T	2003年11月10日	绍兴市柯桥区钱清镇坝桥头	浙 CB5750419	至2019年4月29日	JY13306210159281	至2022年6月18日
54	钱清清风药店	91330621784444557N	2006年2月7日	绍兴市柯桥区钱清镇清风村	浙 CB5750444	至2019年4月29日	JY13306210159415	至2022年6月18日
55	钱清新甸药店	91330621751918816A	2003年6月20日	绍兴市柯桥区钱清镇新甸村	浙 CB5750389	至2019年4月29日	JY13306210159208	至2022年6月18日
56	钱清蜀风药店	913306216807217244	2008年9月27日	绍兴市柯桥区钱清镇新甸蜀风村	浙 CB5750426	至2019年4月29日	JY13306210159216	至2022年6月18日

57	钱清梅东 药店	913306217844445 49U	2006年2月 10日	绍兴市柯桥区钱清镇梅 东村	浙 CB5750428	至2019年4月 29日	JY13306210159193	至2022年6月 18日
58	钱清前梅 药店	913306216899875 027	2009年6月 9日	绍兴市柯桥区钱清镇前 梅村	浙 CB5750403	至2019年4月 29日	JY13306210159431	至2022年6月 18日
59	钱清联兴 药店	913306217888036 768	2006年4月 25日	绍兴市柯桥区钱清镇联 兴村	浙 CB5750429	至2019年4月 29日	JY13306210159185	至2022年6月 18日
60	江桥药店	913306217315017 498	2003年2月 26日	绍兴市柯桥区杨汛桥镇 江桥街	浙 CB5750425	至2019年4月 29日	JY13306210155439	至2022年5月 18日
61	杨江药店	913306217590521 05C	2004年2月 10日	绍兴市柯桥区杨汛桥镇 江桥	浙 CB5750441	至2019年4月 29日	JY13306210155447	至2022年5月 18日
62	杨汛桥新 安药店	913306217549014 62L	2003年9月 23日	绍兴市柯桥区杨汛桥镇 新安村	浙 CB5750443	至2019年4月 29日	JY13306210154237	至2022年5月9 日
63	杨汛桥江 南药店	913306217757051 10A	2005年5月 23日	绍兴市柯桥区杨汛桥镇 孙家桥居委会182-8号	浙 CB5750439	至2019年4月 29日	JY13306210154245	至2022年5月9 日
64	杨汛桥永 利药店	913306217829378 840	2005年12月 7日	绍兴市柯桥区杨汛桥永 利新村	浙 CB5750438	至2019年4月 29日	JY13306210163868	至2022年7月 23日
65	夏履桥药 店	913306217314986 4X6	2003年3月 17日	绍兴市柯桥区夏履镇街	浙 CB5750404	至2019年4月 29日	JY13306210159423	至2022年6月 18日
66	安昌第一 医药商店	913306217276087 11L	2003年3月 17日	绍兴市柯桥区安昌镇中 街	浙 CB5750432	至2019年4月 29日	JY13306210163518	至2022年7月 19日
67	安昌第二 医药商店	913306217276086 904	2003年2月 26日	绍兴市柯桥区安昌镇新 街	浙 CB5750402	至2019年4月 29日	JY13306210163487	至2022年7月 19日
68	安昌大药 房	913306217276087 03R	2003年3月 17日	绍兴市柯桥区安昌镇中 心街	浙 CB5750415	至2019年4月 29日	JY13306210163495	至2022年7月 19日
69	安昌大和 药店	913306217625367 92F	2004年6月 1日	绍兴市柯桥区安昌镇大 和村	浙 CB5750435	至2019年4月 29日	JY13306210163526	至2022年7月 19日

70	齐贤医药商店	91330621727609028T	2003年3月17日	绍兴市柯桥区齐贤镇前路	浙CB5750427	至2019年4月29日	JY13306210154702	至2020年5月15日
71	齐贤第二医药商店	91330621727609036M	2003年2月26日	绍兴市柯桥区齐贤镇振贤街35号	浙CB5750437	至2019年4月29日	JY13306210154698	至2020年5月15日
72	齐贤人民药店	91330621727609044G	2003年3月17日	绍兴市柯桥区齐贤镇振贤路	浙CB5750391	至2019年4月29日	JY13306210154719	至2020年5月16日
73	马鞍医药商店	91330621727609052B	2003年3月6日	绍兴市柯桥区马鞍镇宝善桥头	浙CB5750421	至2019年4月29日	JY13306210147359	至2022年3月22日
74	马鞍圆驾桥药店	913306217530454812	2003年8月15日	绍兴市柯桥区马鞍镇圆驾桥村4号	浙CB5750412	至2019年4月29日	JY13306210147502	至2022年3月26日
75	漓渚医药商店	9133062172760901XT	2003年2月26日	绍兴市柯桥区漓渚镇横路2号	浙CB5750423	至2019年4月29日	JY13306210146462	至2022年3月14日
76	漓渚新街药店	91330621762501696T	2004年5月11日	绍兴市柯桥区漓渚镇新街	浙CB5750410	至2019年4月29日	JY13306210146479	至2022年3月14日
77	兰亭医药商店	91330621731501706T	2003年3月17日	绍兴市柯桥区兰亭镇人民村	浙CB5750418	至2019年4月29日	JY13306210162445	至2022年7月10日
78	福全便民药店	913306216691776760	2007年11月19日	绍兴市柯桥区福全镇小任家畈村	浙CB5750406	至2019年4月29日	JY13306210152014	至2022年4月23日
79	王坛医药商店	91330621727609087X	2003年3月17日	绍兴市柯桥区王坛镇老街	浙CB5750417	至2019年4月29日	JY13306210151669	至2022年4月23日
80	稽东医药商店	91330621727609095Q	2003年3月3日	绍兴市柯桥区稽东镇新街	浙CB5750388	至2019年4月29日	JY13306210151652	至2022年4月23日
81	平水医药商店	913306217276090793	2003年3月3日	绍兴市柯桥区平水镇人民路	浙CB5750392	至2019年4月29日	JY13306210151644	至2022年4月23日
82	平水新桥药店	91330621680723113C	2008年10月7日	绍兴市柯桥区平水镇新桥村	浙CB5750411	至2019年4月29日	JY13306210151636	至2022年4月23日

83	嵊州长乐店	91330683060563825N	2012年12月25日	嵊州市长乐镇大街84号	浙 CB5750360	至2019年4月29日	JY13306830123617	至2021年9月19日
84	诸暨大药房	9133068130731053XK	2014年5月19日	诸暨市暨阳街道金阳家园一楼118-18号	浙 CB5750361	至2019年4月10日	JY13306810180743	至2022年4月8日
85	诸暨康华大药房	91330681MA29D1E87D	2017年7月21日	诸暨市暨阳街道南兴路26-32号	浙 DA5750693	至2019年4月29日	JY13306810200812	至2022年9月6日

(本页无正文，为《上海市广发律师事务所关于浙江华通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补充法律意见（二）》之签署页)



上海市广发律师事务所

单位负责人

童楠 童楠

经办律师

许平文 许平文

施敏 施敏

李伟一 李伟一

2017年12月8日